关于2023年端午节期间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的通知

各辖市（区）教育局、经开区社会事业局，直属各单位，机关各处室：

2023年端午节将至，为全面贯彻市委、市纪委监委部署要求，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纠治“四风”树新风，积极营造教育系统风清气正、廉洁过节的氛围，现就进一步加强端午节期间作风建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夯实主体责任
  各地、各单位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特别是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不懈纠正“四风”的重要论述，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把作风建设当作分内之事、应尽之责，主动担当作为，进一步健全制度、细化责任、层层传导压力，级级落实责任。对节日期间作风建设早作部署、早打招呼、早提要求，对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要及时约谈提醒、红脸出汗。各级党员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负责人，要带头落实作风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既要率先垂范，以身作则，模范遵守纪律规定，又要聚焦作风建设工作真抓严管，狠抓日常作风养成，管好班子、带好队伍，坚决杜绝节假日期间可能发生的违纪违规问题。
  二、强化教育提醒，守牢廉洁防线
  各地、各单位要不断加强对党员干部和教职工的廉洁教育，认真组织学习各级纪委监委近期公开曝光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典型案例，对镜自照、对表自查，有则改之无则加勉。要通过多种宣传教育方式，使广大党员干部和教职工树牢底线意识，严格遵守新时代教师十项行为准则、《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的规定》《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常州市机关工作人员作风建设“十带头、十严禁”规定》《常州市严禁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违规吃喝的规定》，自觉做到“十个严禁”：
  严禁借节日之机巧立名目、违规发放津补贴、福利、奖金、实物；
  严禁违规公款吃喝、公款旅游、超标准接待、无公函接待、私客公待；
  严禁公款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严禁公车私用、私车公养或借用管理与服务对象的车辆；
  严禁以任何方式索要和收受管理与服务对象的礼品礼金，包括通过网购、电子礼品卡、消费卡券等衍生工具收送礼品礼金；
  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违规接受管理与服务对象的宴请；
  严禁违规接受管理与服务对象提供的旅游、健身、娱乐安排等；
  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并借机敛财；
  严禁组织、参与有偿补课，或为校外培训机构和他人介绍生源、提供相关信息；
  严禁酒后驾车和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封建迷信活动。
  三、加强监督执纪，营造廉洁氛围
  各地、各单位要紧盯节日假期，紧盯“关键少数”，密切关注“四风”问题的新形式新动向，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尤其是“第一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各辖市（区）教育局、经开区社会事业局要成立检查组，采取明察暗访、专项检查、随机抽查等方式开展节日期间作风建设检查督查。市教育局将联合市纪委监委派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开展端午节期间作风建设专项督查，对于节日期间顶风违纪现象，一经查实，依规依纪依法从严从重处理。坚决落实“一案双查”，在追究直接责任人责任的同时，严肃追究相关单位的主体责任和主要负责人的领导责任。对问题典型、突出的要点名通报曝光，努力营造节俭文明、风清气正的节假日氛围。
  监督电话：85681366。

常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3年6月20日